

桃山國小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及評估量表統計表

主題	項目	非常 同意 %	同意 %	有點 同意 %	有點 不同意 %	不同 同意%	非常 不同意 %
一、安全的 校園環境	1. 當我們使用學校的各項設備與器材（如課桌椅、運動、遊戲、實驗、消防器材等器材）的時候，學校能確保它們是平安的。	10	50	17	12	5	0
	2. 學校設有安全以及方便使用的「無障礙設施」(如殘障坡道、導盲磚、殘障廁所、電梯)。	5	47	22	10	5	5
	3. 學校能在校園危險的地方設立保護我們的安全維護系統（如照明設施、巡邏箱、緊急求救鈴等）。	22	45	18	5	3	
	4. 學校平時會積極的實施校園安全教育，使我們了解校園環境，而當學校有危機發生時（如食品中毒、交通意外、校園意外、天然災害），學校能有迅速處理的方式，並且能妥善解決問題。	22	45	18	8	3	
	5. 學校能定期檢查、檢討校園整體的安全，並公布結果；同時繪製、說明、公告校園內的危險地圖，並在現場張貼警告標誌。	38	30	27	5		
	6. 學校能定期檢討學生上下學路程上的安全，在社區上下學路線建立安全的通學步道，並和社區建立友善關係(如愛心導護商店)，共同維護學生安全。	35	25	30	8		
二、友善的 校園氛圍	1. 校園內所有的大人都能以理性、公平及友善的態度對待我們。	45	58	18	3		
	2. 校園內所有的大人都不會同意以各種形式的體罰（如語言或肢體暴力行為）對待我們。	20	23	12	15	13	10
	3. 校園內所有的大人不會因為某位同學或少數同學的不當或違規行為，就處罰全班或大多數學生。	15	10	35	15	15	8
	4. 學校能尊重個人的隱私，除非急迫性的需要（如有安全顧慮），不會任意檢查個人信件、搜查我們書包或置物櫃等私人空間。	35	40	18	10	15	10
	5. 對於關係到學生重大權益的事項，學校能考慮我們的最大利益原則，明確規定以及說明學校所認定或處置時的彈性範圍，與救濟程序（如申訴管道與程序）。	10	35	43	12		
	6. 當學生對校園安全有疑慮時（如校園暴力、勒索、外人入侵等）學校能迅速有效的處理，維護師生安全。	43	28	15	5	3	5
2 三、平等 與公正的對 待	1. 我們在被證實有過失之前都能被認定是無辜的，同時能給予說明的機會。	30	20	43	7		
	2. 學校不會任意公布我們的評量成績及排名。	13	15	25	20	15	7
	3. 學校能依照「常態編班」規定編班，並且不會將各種資源集中於特定班級或個人。	35	21	32			
	4. 男女同學使用的設備與空間能有合理的比例（如廁所、游泳池更衣間、淋浴設備等）。	30	23	32	5	5	3
	5. 學校內師生能相互尊重對方的髮式（除了衛生的要求外）與身體自主權（服裝穿著、打扮）。	33	40	25			
四、權利維 護與權利申 訴	1. 老師能按時上下課，上課不遲到，並能按時下課尊重我們的受教權、休息與遊戲權。	48	27	30	3	2	
	2. 老師能注意我們的生活與學習狀況，並能適時給予關懷及協助。	33	42	25			
	3. 我們對於老師的教學或評量感覺不公平或不適當時，能有表達意見的機會。	10	30	37	13		3
	4. 我們及家長當權益受到損害時，能利用學校的申訴管道，能有效的獲得權益的彌補，並獲得及時與公正的處理。	23	35	33	10		3

	5. 學校能製作學生手冊，充份告知我們本身的權益、教育政策與校規（如就學補助、編班、成績計算方式、申請、申訴程序等），並使學生人手一冊。	20	33	35	10		
	6. 學校或老師不會任意公開我們的成績及其排名。	15	22	30	13	10	10
五、尊重多元與個別差異	1. 學校能尊重我們的多元智能與學習風格，協助其健全人格的充分發展。	25	45	30	10		3
	2. 老師能依照各學習領域的需要，以多元的方式評量我們的各項表現。	20	35	30	10		
	3. 學校能保障各類弱勢學生(學習能力、經濟及文化不利等)之權益，並積極給予必要的輔導與協助（如予以有效補救教學、獎學金的申請或各項費用補助）。	23	20	37	10		
	4. 學校能尊重我們放學後是否留在學校接受課後輔導或社團活動的意願。	35	33	30	10		
	5. 老師在教學中不會灌輸或偏袒自己的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	23	25	33	13		
	6. 學校能積極肯定學生出身的族群文化多元性，並鼓勵我們認識與認同他（她）所處社區的文化多元性，並參與社區活動。	23	42	27	8		
六、民主的參與和學習	1. 學校能提供我們充分學習與發展民主生活之知識與能力的機會（學校與班級週會、課程的提供、學校各項會議的參與、民主法治機構的參觀...）。	30	45	38	5		2
	2. 我們或家長能參與和其權益有關之會議。	22	17	42	7	2	
	3. 學校能輔導學生自治會的成立，並提供自治會發展以及運作時必要的協助。	25	35	15	3		
	4. 學校各種會議之進行，皆能遵守正當的會議規範。	30	25	28	10		2
	5. 師生與家長能有充份的管道表達意見，並得到回應與尊重。	25	33	28	7		
七、教師專業自主權的發展	1. 我的老師會參與研習，在假期中進修並且不斷的學習。	25	35	20	15		3
	2. 我的每個學習領域的任課老師都具備該學習領域的專業知能（教學與評量都能勝任）。	17	40	30	5	3	3
八、學生學習權的維護	1. 學校不會因追求辦學績效而忽略或放棄我們其他才能發展的機會。	28	28	13	23	7	
	2. 學校設計的學習活動能與我們既有的生活經驗、生活環境有所關連。	22	38	20	10		
	3. 我們在學習活動中能充分而自由表達自己的意見，不會受到校方或老師的阻擾、壓迫。	33	40	15	5	3	5
	4. 我們能依其自由意願參與學校對外的課餘才藝表演或各項競賽活動。	30	17	20	5		
	5. 學校不會以不當理由借課或停課，以致於剝奪我們的學習權（如校長要求老師開會優先於上課，開會又排在上課時間）。	28	35	20	7		7
	6. 學校能依照法令對不適合擔任教學的老師有效地處理，以保障我們的受教權。	22	28	38	8	3	3
九、人權教育的條件	1. 學校教育人員能清楚瞭解重要人權規準之內容（如世界人權宣言、兒童權利公約、學習權宣言、教育基本法等）。	20	28	35	11		
	2. 當我們有違反人權之事情時（學校生活表現上的言語、行為），學校能主動透過輔導，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28	40	17	8		
	3. 學校各項法規（教師輔導管教學生辦法、學生申訴辦法、校規、班規....等）的訂定，能不違反憲法與基本人權的理念（如世界人權宣言、兒童權利公約、學習權宣言等）。	28	33	33	6		

	4. 學校能主動提供（如學生手冊、網頁、校刊刊物）與我們相關權益之文件及法令，以確保個人權益。	18	45	18	15		
	5. 學校能安排學生、教職員共同討論有關人權議題的機會（辯論會、宣導、演講、學校刊物、模擬法庭）。	2	33	33	20		
十、被愛尊重與幸福的權利	1. 學校的生活讓我充分感受到「人性價值」與「生命尊嚴」。	28	35	23	14		3
	2. 學校生活讓我感覺人生非常幸福快樂。	26	37	24	13		
	3. 學校生活讓我對自己充滿信心，對社會充滿希望。	27	35	24	14		
	4. 如果「0」分表示最不快樂，「100」分表示最快樂，那麼我目前的快樂程度是 <u>93.25</u> 分。						

桃山國小人權指標檢和結果分析與改進策略

一、安全的校園環境

針對本項之項目內容有學生填答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但最多不超過1%。表示絕大多數的學生對於學校在安全校園環境的建立上表示肯定。

改進策略：針對無障礙空間設施方面，建議在未來在建設廁所、樓梯時應考慮設置，並加宣導對任何人應公平對待的態度。

二、友善的校園氛圍

本項之題號 2、3、4、6 有學生填答不同意，尤以「校園內所有的大人都不會同意以各種形式的體罰（如語言或肢體暴力行為）對待我們。」超過 30%以上學生認為學校仍存在體罰情形。超過 30%以上學生認為「校園內所有的大人會因為某位同學或少數同學的不當或違規行為，就處罰全班或大多數學生。」

改進策略：增加教師輔導管教知能，舉辦或鼓勵同仁參與相關研習，以提升班級經營或輔導能力。對學生舉辦學生權益宣導，讓學生了解自身權益，遇體罰事件勇於申訴。

三、平等與公正的對待

本項之題號 2 有學生填答不同意與「非常不同意」。

改進策略：建議老師不任意公布評量成績與排名。

四、權利維護與權利申訴

本項次題號 3、4、6 有人填答不同意選項。

改進策略：增加教師輔導管教知能，舉辦或鼓勵同仁參與相關研習，以提升班級經營或輔導能力。設置學生信箱，讓學生有抒發心情之管道，解決學生的學習生活困擾。並宣導家長申訴管道。建議老師不任意公布評量成績與排名。

五、尊重多元與個別差異

本項次之項目內容均無學生填答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表示學生均能

感受到學校、老師為學生的付出並尊重個別差異的情形

改進策略：學生均能感受到學校、老師為學生的付出並尊重個別差異的情形。繼續努力，精益求精。

六、民主的參與和學習

本項次有題號 1、2、4 有學生填答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選項，比例為 0.1%。絕大多數學生肯定學校在民主參與和學習的努力。

改進策略：加強建立親師互動交流平台，多利用家庭聯絡簿，即時反應即時溝通。加強班會功能。

七、教師專業自主權的發展

本項次有題號 1、2 有學生填答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選項，比例為 0.7%。學生無從得知老師是否參與進修，老師也無須特別告知學生自身進修情形。

改進策略：鼓勵同仁多參與進修活動，並建立研習發表平台，師生共同分享學習心得。

八、學生學習權的維護

本項次之題號 1、3、5 有學生填答不同意或非常不同意選項。有 6.6% 認為學校忽略自己其他才能發展。有 7.6% 的學生認為自己的意見被阻擾，「學校不會以不當理由借課或停課，以致於剝奪我們的學習權（如校長要求老師開會優先於上課，開會又排在上課時間）」有 6.6% 的學生認為學習權被剝奪。

改進策略：加強教師班級經營與發問技巧，在不干擾學習活動前提下，多給予學生充分發表的機會。若有借課情形，必須向學生說明原委，不擅自變動課表。

九、人權教育的條件

本項之所有題號，學生均無不同意選項。學生肯定學校在人權教育的努力。

改進策略：加強學校各項法規宣導，增加各種說明平台。

十、被愛尊重與幸福的權利

「學校生活讓我充分感受到「人性價值」與「生命尊嚴」有 2.8% 的學生填答非常不同意選項。

改進策略：舉辦多元活動，鼓勵學生參與，提升自我學習能力。加強教師輔導管教知能，讓學生在安全、自由、平等的學習氣氛下成長。